

马可福音第一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师 (各各他教会)

让我们翻到马可福音。耶稣基督被钉死在十字架时，马可还很年幼，大概 12 岁左右。人们认为马可福音是他听彼得讲述耶稣基督的故事后写成的。彼得的确称马可为儿子，那是指属灵的儿子。大部份彼得的服事，都有马可随行，因此，马可常听彼得讲述耶稣基督的故事。所以，这有关耶稣的记录基本上是彼得讲述，马可记录。马可在这福音书里记录他的亲身经历可能只有一处。这就是在马可福音书插入唯一的一段，别的福音书里都没有的，讲述的是耶稣在客西马尼园被捕的事。马可福音告诉我们有一个 12 岁左右的少年人。

其中一个兵丁捉拿他，他却丢了外衣，把外衣留在兵丁的手里，逃回家去了。人们相信这是马可在讲述他自己的经历。他 12 岁的时候，碰巧在耶稣被卖的晚上和耶稣的门徒们一同在花园里。马可的母亲名叫玛利亚。她是个有钱人。她住在耶路撒冷，她的家是教会聚集的场所。当彼得被希律关进监牢的时候，教会的祷告会就是在她家里进行的。彼得被天

使救了出来，他到玛利亚的家，敲着外门。那位年轻的使女看到了彼得，欢喜得顾不得开门，跑进去告诉众人说，“彼得站在门外。”他们说，“你是看见鬼了。”

这个事发王在马可的家，他母亲名叫玛利亚，是个住在耶路撒冷的有钱人。她的家是初期教会的聚会场所。她的哥哥巴拿巴是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的同伴。马可也在那一次的旅程与他们同行，但是马可中途离开了他们。原因何在，我们不清楚。有推测说马可害怕去亚洲比较敌对的地区，但是那不过是猜测。我们不知道马可为什么在第一次宣教旅程中离开保罗和巴拿巴。但保罗显然因马可的离去而不高兴，所以在保罗和巴拿巴准备第二次宣教旅程的时候，巴拿巴想带上他的外甥马可，保罗极力反对，就是因为他在第一次旅程中途离开了。于是二人起了争论，甚至彼此分开。巴拿巴带着马可，到塞浦路斯岛去了。

保罗带西拉往亚洲去了。然而保罗和马可之间的分歧没有持续很久，因为保罗提到马可与他一同在罗马，照顾着他的需求。

马可有可能是在与保罗待在罗马的时候写这本福音书的。马可福音被认为是最早写成的福音书之一，是在公元 63 年前写成的。人们认为这福音书是马可在与保罗一同在罗马的时候写给罗马人的。每当提到犹太人的习俗的时候，他就花时间作解释，要是他给犹太人写，他就无须解释了。人们认为这福音书是他写给罗马人的。马可的风格是简洁。他没有过多的细节，只是将故事简单地讲述，所以他的内容丰富。后来，在保罗的书信中，他嘱咐教会差遣马可把他的一些东西拿去给他，因为他说马可给他带来了安慰，与他有益处。我们这里开始看马可福音。在圣经里，有三个起头。约翰福音里，“**太初有道、道与 神同在、道就是 神。**”(创世记 1:1)“起初，神创造了天地。”在马可福音里，是

神的儿子、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、(马可福音 1:1)

马可没有把耶稣的出生情况告诉我们。他让马太和路加去告诉你。马可以约翰的洗礼作起头。这是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，所以他不会跟你讲耶稣早年的生活和祂出生的情况。他就从耶稣基督的事奉开始。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。在罗马和

保罗一起，他可能在想着保罗在去罗马之前给罗马人的书信中说过的话。保罗说，

*我不以福音为耻。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、要救一切相信的
(罗马书 1:16)*

我们会发现约翰常提到福音。在许多地方，每当提到福音的时候，他便引用耶稣的话。马可的全名其实是约翰马可，马可是他的姓。马可把耶稣写成是仆人。马太把耶稣写成君王，犹太族的狮子。马可强调耶稣基督的仆人形像。在马太福音，耶稣是狮子；在马可福音，祂是个仆人；在路加福音，祂是人子；在约翰福音，祂是上帝的儿子。这些是我们在福音书里看到耶稣生命的不同角度。

正如先知以赛亚书上记着说、(马可福音 1:2)

他从引用玛拉基书开始，然后跳到以赛亚书，引用以赛亚。正如先知以赛亚书上记着说，

*〔有古卷无以赛亚三字〕『看哪、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
前面、预备道路。(马可福音 1:2)*

那是引用玛拉基书上的话；讲的是为耶稣基督预备道路的约

翰。现在又引用以赛亚书，

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、预备主的道、修直他的路。』照这话、约翰来了、在旷野施洗、传悔改的洗礼、使罪得赦。犹太全地、和耶路撒冷的人、都出去到约翰那里、承认他们的罪、在约但河里受他的洗。约翰穿骆驼毛的衣服、腰束皮带、吃的是蝗虫野蜜。

他传道说、有一位在我以后来的、能力比我更大、我就是弯腰给他解鞋带、也是不配的。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、他却要用圣灵给你们施洗。

他简要地把施洗约翰的事工告诉我们，他从旧约引用与施洗约翰有关的经文。

然后，他告诉我们，

那时、耶稣从加利利的拿撒勒来、在约但河里受了约翰的洗。他从水里一上来、就看见天裂开了、圣灵彷彿鸽子、降在他身上。又有声音从天上来说、你是我的爱子、我喜悦你。(马可福音 1:9-11)

当耶稣从水里起来的时候，我们看到三位一体的神，圣灵降

临在圣子耶稣的身上，父神的声音从天上来说，

“你是我的爱子，我喜悦你。”

从洗礼，他继续说，

圣灵就把耶稣催到旷野里去。他在旷野四十天受撒但的试探·并与野兽同在一处·且有天使来伺候他。(马可福音 1:12-13)

马可没有给我们耶稣受试探的任何细节。他让其它的福音书作者，马太和路加去写。

约翰下监以后、(马可福音 1:14)

你留意到他的简洁了吗？他没提细节，其它福音书给了一些耶稣在旷野受试探的细节。

约翰下监以后、耶稣来到加利利、宣传神的福音、【留意神的国的福音，神的国的好消息】说、日期满了、神的国近了·你们当悔改、信福音。(马可福音 1:14-15)

相信这好消息。

耶稣顺着加利利的海边走、看见西门、和西门的兄弟安得

烈、在海里撒网。他们本是打鱼的。耶稣对他们说、来跟从我、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。他们就立刻舍了网、跟从了他。耶稣稍往前走、又见西庇太的儿子雅各、和雅各的兄弟约翰、在船上补网。

耶稣随即招呼他们。他们就把父亲西庇太、和雇工人留在船上、跟从耶稣去了。(马可福音 1:16-20)

我们读马可福音的时候，因为马可不给我们任何背景，似乎耶稣只在沿着加利利海边走着的时候，忽然看见了西门和西门的兄弟安得烈，对他们说，“来跟从我、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。”他们就舍了网，跟从了他。事情的经过的确是那样的，但是这并不是他们头一次遇见耶稣。耶稣在这时候呼召他们作他的门徒，但他们在此之前遇见过耶稣。实际上，约翰福音记载了他们在此之前遇见耶稣的情形。安得烈先遇见了耶稣。他告诉他的弟兄彼得，“嗨，我们找到了弥赛亚。”他把他的弟兄彼得带到耶稣面前。他们就认识了耶稣，他们那时就已经认识耶稣了。他们已经看到过他行的神迹。

现在，耶稣呼召他们完全委身作门徒。他们既然已经了解耶稣，在受他呼召的时候，他们立即舍了网，放弃了打鱼业，跟从了耶稣。留意一下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约翰，耶稣后来给他们取了个绰号，叫雷子。他们雇用了一些佣人。他们把父亲和雇工人留下了。很明显，他们是从有钱人家出身的。往下，到了迦百农，耶稣就在安息日进了会堂教训人。众人很希奇他的教训，因为他教训他们，正像有权柄的人，不像文士。(马可福音 1:21-22)

文士教训人们的时候，他们永远不会表达自己的意见。他们会说，“Hallel 拉比说这的意思是这样，那样，或其它的，”他们总是引用其它拉比的话。他们从来不会摊开来说，“这里，主对我们说的是，”他们的教训从来就没有权柄。他们在教训时，只会引用他人的意见，他人的想法，其它的拉比对这章节的解释。耶稣的教训却是满有权柄。我们记得在登山宝训中，祂满有权柄地说，“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、说、『不可杀人、』只是我告诉你们，”他们对这种教训感到希奇。他们不习惯这种教训。他们不习惯有人满

有权柄地教导神的话语。因此，众人很希奇祂的教训，因为祂教训他们不像他们平常听的，而是真正带着权柄。

在会堂里有一人、被污鬼附着。他喊叫说、拿撒勒人耶稣、我们与你有甚么相干、你来灭我们么。我知道你是谁、乃是神的圣者。(马可福音 1:23-24)

雅各在他的书信上说，“你说你相信神，那又怎么样呢？那不能使你成为基督徒。不能使你得救。鬼魔也信、却是战惊。”仅仅是相信上帝其实不能给你带来救恩，很多人在这方面误解了。他们说，“我不是无神论者，我相信上帝。”但那不是救恩。那只是证明你不是个愚顽人。因为愚顽人心里说、没有神。要是你说你相信上帝，我就认为你不是个愚顽人。但那并不表示你得救了。救恩来自相信靠耶稣基督，至灭亡反得永生。”这个污鬼喊叫着说，“我知道你是谁，乃是神的圣者。我们与你有甚么相干，你来灭我们么？”他认出耶稣的能力。他赞同耶稣是上帝的儿子，但他没有得救。就算你认出耶稣的能力，同意耶稣是上帝的儿子，你也可能没有得救。当你信靠耶稣基督，这救恩会使生

命改变

耶稣责备他说、不要作声、从这人身上出来罢。(马可福音 1:25)

他满有权柄地对污鬼说话。

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阵疯、大声喊叫、就出来了。(马可福音 1:26)

马可提到很多耶稣赶鬼的事例，显示耶稣胜过鬼魂的能力。我们到了第五章读到格拉森人的时候，会作更深入地了解。

众人都惊讶、以致彼此对问说、这是甚么事、是个新道理阿。他用权柄吩咐污鬼、连污鬼也听从了他。耶稣的名声、就传遍了加利利的四方。(马可福音 1:27-28)

忽然，拿撒勒人耶稣的言行在加利利一带传开了。

他们一出会堂、就同着雅各约翰、进了西门和安得烈的家。(马可福音 1:29)

西门和安得烈在百农有个房子。

西门的岳母、正害热病躺着。就有人告诉耶稣。耶稣进前

拉着他的手、扶他起来、热就退了、他就服事他们。天晚日落的时候、有人带着一切害病的、和被鬼附的、来到耶稣跟前。(马可福音 1:30-32)

??这里的希腊文翻译为 demons，不是复数的 devils，因为 devil 只有一个。

耶稣治好了许多害各样病的人、又赶出许多鬼、不许鬼说话、因为鬼认识他。(马可福音 1:34)

真是繁忙的一天啊！这是耶稣服事的情形，早上在会堂教训人们的时候，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喊叫着进来，他医治了这人。接下来的一整天，有人带着害病的来给耶稣医治，直到天晚日落的时候，多晚了我们不知道。

合城的人都聚集在门前。

你可能会说，“这么辛苦的一天，我们明天要晚起床才行。”你感到非常的疲乏。

次日早晨、天未亮的时候、耶稣起来、到旷野地方去、在那里祷告。(马可福音 1:35)

值得注意的是耶稣使用的重新得力的方法不是晚起床，而是在别人还在睡觉的时候，早早起来，与父神相交。祂从祷告中得到力量。耶稣祷告的事实，是我们必须祷告的最有力的根据。祂虽然是上帝的儿子，却仍借着祷告，寻求力量、指导和生命。如果我们看到祷告的重要性，何尝不更需要祷告呢？如果祂看到早上早起祷告的需要，我们岂不更应该意识到我们对祷告的需要？祷告在信徒的属灵生命中是何等的重要啊！

西门和同伴追了他去。遇见了就对他说、众人都找你。(马可福音 1:36-37)

他们跟着起床后，耶稣已经离开了。早已有一群人在门外等着。西门和同伴找到了他，他们说，“众人都找你。”

耶稣对他们说、我们可以往别处去、到邻近的乡村、我也好在那里传道。因为我是为这事出来的。于是在加利利全地、进了会堂、传道赶鬼。(马可福音 1:38-39)

马可再次提到他赶鬼的事例。注意这是马可第四次特别提到这个事实。

有一个长大痲疯的、来求耶稣、向他跪下说、你若肯、必能叫我洁净了。耶稣动了慈心、就伸手摸他、说、我肯、你洁净了罢。大痲疯实时离开他、他就洁净了。耶稣严严的嘱咐他、就打发他走、对他说、你要谨慎、甚么话都不可告诉人、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、又因为你洁净了、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、对众人作证据。那人出去、倒说许多的话、把这件事传扬开了、叫耶稣以后不得再明明的进城、只好在外边旷野地方、人从各处都就了他来。(马可福音 1:40-45)

耶稣可能想要更多的行动的自由。然而消息传开后，随着这个长大痲疯的得了医治，加上其它得到医治的，围着祂的人，多得使祂再也进不了城了。实际上，我们发现，祂很多时候是在离岸不远的小船上，免得人们在周围挤祂。人群很容易变得蛮横，拥来挤去的。于是祂坐在离岸不远的小船上，从那里教训众人，众人便站在岸上。祂叫这人不要告诉人的原因是给自己更多的走动的自由，但那人没听祂的，反而到处逢人就讲发生在他身上的事。神在你生命中动了工

的时候，是很难守秘密的。

有趣的是，耶稣没有说，“瞧，朋友，我要教你怎样作见证。拿着这本叫四个属灵法规的小册子，出去作宗教调查，问这些问题，开启门路。然后你说，‘你知道这四个属灵法规吗？’”你瞧，当上帝在你生命中动了奇妙的工的时候，作见证是世界是最自然的事。你会禁不住分享神在你生命中成就的事。这成了你生活的一大部分，作见证是很自然的事，不是计画好的事，而是很自然的事。你闭不上这些人的嘴。他并没有在一个作见证的礼拜二晚上，到附近传福音。上帝在人们的生命中作工。人们受了影响，被神的工作感动了，他们自然就会去分享上帝为他们成就的事。

这个长大痲疯的人是挺有趣的，首先，是他对耶稣说，“你若肯、必能叫我洁净了。”耶稣看着他，动了慈心，说，“我肯。”其次是耶稣伸手摸他。触摸痲疯病人是不合法的。如果你摸了痲疯病人，你就有段时间不洁净。然而，耶稣摸了他。但那其实并非是不合法的，因为耶稣摸他的那一刻，他就洁净了。所以，他再也不是痲疯病人了。他立即洁

净了。耶稣说，“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，献上律法所吩咐的礼物，遵行那仪式。”

我发觉有趣的是，上帝在律法上为得到不治之症与世隔离的人预备了出路。上帝为着患不治之症的那人预备了出路，让他从中得了医治，能回到社会上。一个患不治之症的人怎么能得医治呢？上帝按着祂的意愿为祂自己要作的工，作了预备。这是痲疯病人得洁净的律法。上帝为这个痲疯病人能得洁净制定了律法。他把自己的身体给祭司看，祭司察看他的身体，然后把他关在一个房子里。过了七天，祭司再次察看，看看有没有新的斑点。如果他七天后洁净了，他就要献上活鸟，应该是两只活鸟，他们要宰其中一只，把鸟血装在瓦器里。他们要把那只活鸟沾在血水里，再将鸟放生。活鸟飞走了，它翅膀上有被宰的鸟的血。这鸟是这人得洁净的祭品。这样，他便洁净了，可以回到社会上。有趣的是，上帝会为他作工做预备。哦，让我们每时每刻都容许神动工。让我们不要把神放在箱子里。看呀，痲疯病是可以被根治的！

所以要给神机会动工，要是祂愿意如此动工。上帝给了他自

已动工的空间，我们更应该给上帝动工的空间。这是痲疯病人得洁净后的律法。我认为这实在是不寻常。我特别喜爱，利未记里神为着他行神迹作预备的那部分律法。神像在这里说“假如我要医治一个痲疯病人，这就是他得洁净后的规定。” 值得注意的是，痲疯病在圣经里常用来预表罪，因为这逐渐腐蚀的病是如此的恐怖，如此的讨厌。痲疯病的初期，它并不至于腐蚀，只是会摧毁神经系统。因此痲疯病使人瘫痪，因为他们失去了感觉。痲疯病先从人们身体的末端发起，通常是手指或脚趾。痲疯病首先使你的官能麻木。摧毁神经，使你失去感觉。因为痛觉等都失去了，痲疯病人的脚通常被老鼠啃没了，因为他们感觉不到。他们说，“他的手指掉在地上了。” 不是的，痲疯病人的手指不会掉在地上。但因为他们的手指或手掌失去了感觉，很多时候他们被火烫了或以其它方式受到了伤害自己却不知道。罪能麻痹一个人。是不治之症。除非是靠着神的工作！耶稣说，“我肯；你洁净了罢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。”